

证券代码：300201

证券简称：海伦哲

公告编号：2016-104

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上海市松江区经济委员会下发的《关于下达2016年松江区产业创新专项资金扶持项目（第一批）的通知》等有关文件，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所属全资子公司上海格拉曼国际消防装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格拉曼”）申报的“机器人灭火作战集成系统”项目获得上海市松江区经济委员会专项资金扶持500万元，其中，格拉曼已于2016年9月27日收到首批拨付的专项资金250万元。具体如下：

根据上海市松江区《关于推动创新创业促进松江经济转型升级的若干意见》（沪松府办[2015]121号）及其实施细则（沪松府办[2015]123号），上海市松江区经济委员会发布了《关于申报2016年度松江区3D打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通知》等11个专项通知以及《产业化关键或共性技术研究项目2016年申报指南》、《重点领域示范应用项目2016年申报指南》和《企业首台（套）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项目2016年申报指南》。经企业申报、街镇园区推荐、专家及综合评审、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和项目公示，包括格拉曼申报的“机器人灭火作战集成系统”在内的39个项目被列入2016年松江区产业创新专项资金扶持项目（第一批）。

根据上述文件等要求，格拉曼于2016年9月27日与上海市松江区经济委员会签署了《松江区首台（套）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项目合同》，格拉曼申报的“机器人灭火作战集成系统”项目的机器人经系统集成，有效的替代拖车炮、移动炮，利用自身动力将消防炮遥控至所需位置，有效地替代消防战士靠近火源，在危险场所进行侦查、灭火等作业，而消防人员

可在距火源300米外进行遥控灭火作战，避免不必要的人员伤亡。本项目机器人系统整体作战，体现了“狼群作战”特点，从侦察到灭火，各负其责，大小结合、远近结合、快慢结合、协同作战，近距离对火场形成压制围攻态势，极大地提高了灭火作战效率。

本项目获得专项资金扶持为500万元，专项资金在签署《松江区首台（套）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项目合同》后即拨付50%，计250万元，其余50%专项资金，待项目完成验收后再予以拨付。格拉曼已于2016年9月27日收到首批拨付的250万元专项资金。

公司将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将上述款项认定为与项目验收相关的政府补助，在项目完成验收后确认政府补助，上述补贴资金的获得预计对公司当期业绩无直接影响，将会对2017年度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，具体的会计处理仍需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另外，专项资金的获得有利于公司及格拉曼调整产品结构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，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徐州海伦哲专用车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八日